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7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0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台州市杰克商贸有限公司	190,031,519	39.34
2	LAKE VILLAGE LIMITED	83,157,500	17.21
3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9,511,956	4.04

4	胡彩芳	19,062,941	3.9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32,907	2.39
6	阮积明	7,798,480	1.61
7	阮福德	7,798,480	1.61
8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0.93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1 组合	3,704,274	0.77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11 组合	3,401,721	0.70

注：LAKE VILLAGE LIMITED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157,500 股，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份 2,037,651 股。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台州市杰克商贸有限公司	190,031,519	39.34
2	LAKE VILLAGE LIMITED	83,157,500	17.21
3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9,511,956	4.04
4	胡彩芳	19,062,941	3.9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32,907	2.39
6	阮积明	7,798,480	1.61
7	阮福德	7,798,480	1.61
8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0.93
9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1 组合	3,704,274	0.77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11 组合	3,401,721	0.70

注：LAKE VILLAGE LIMITED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157,500 股，通过沪港通持有公司股份 2,037,651 股。

特此公告。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日